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8 月—2015 年度

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4]第 711190 号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015年度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 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1
二、 备考合并盈利预测表	1
三 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1-34
四、 事务所执业资质证明	

#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4]第 711190 号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编制的 2014 年 8-12 月及 2015 年度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报告。我们的审核依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11 号—预测性财务信息的审核》。贵公司管理层对该预测及其所依据的各项假设负责。这些假设已在盈利预测报告中披露。

根据我们对支持盈利预测报告中披露的假设的证据的审核，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认为这些假设没有为盈利预测提供合理基础。而且，我们认为，该盈利预测是在这些假设的基础上恰当编制的，并按照盈利预测报告的编制基础的规定进行了列报。

由于预期事项通常并非如预期那样发生，并且变动可能重大，实际结果可能与预测性财务信息存在差异。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本次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报送资产重组材料使用，不得用作他用，因使用不当产生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无关。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勇波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牛国庆

二〇一四年九月九日

## 盈利预测表

编制单位：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3 年度	2014 年 1-7 月	2014 年 8-12 月预测	2014 年度合计	2015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11,881,675.22	197,547,469.00	313,069,814.16	510,617,283.16	639,120,964.00
减：营业成本	22,797,488.92	69,172,453.09	73,502,283.26	142,674,736.35	205,483,213.12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63,699.08	956,725.44	1,633,794.89	2,590,520.33	2,983,252.83
销售费用	23,247,636.62	14,864,036.35	22,167,992.21	37,032,028.56	44,887,894.63
管理费用	207,150,420.48	114,158,284.66	119,518,722.83	233,677,007.49	260,257,548.00
财务费用	-3,227,785.48	-1,873,125.33	-967,982.83	-2,841,108.16	-1,369,085.22
资产减值损失	4,007,821.90	1,686,338.47	800,000.00	2,486,338.47	2,600,00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583.41	-108,032.71	108,032.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80,808.63	3,380,937.29	7,250,201.26	10,631,138.55	11,353,063.3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86,676.19	-2,415,604.76	3,177,076.26	761,471.50	989,912.9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325,785.74	1,855,660.90	103,773,237.78	105,628,898.68	135,631,203.99
加：营业外收入	8,020,193.25	3,148,183.21	9,608,664.72	12,756,847.93	9,75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845,116.97	177,710.33	400,000.00	577,710.33	630,120.4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43,367.17	169,109.14		169,109.1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500,862.02	4,826,133.78	112,981,902.50	117,808,036.28	144,751,083.52
减：所得税费用	4,727,695.38	2,919,587.72	8,444,412.51	11,364,000.23	14,410,813.7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773,166.64	1,906,546.06	104,537,489.98	106,444,036.04	130,340,269.80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092,950.28	2,271,233.23	104,236,989.98	106,508,223.21	130,135,269.80
少数股东损益	-319,783.64	-364,687.17	300,500.00	-64,187.17	205,000.00

法定代表人：赵福君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邱安超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巧红

##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8月至2015年度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报告

重要提示：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在编制后附的盈利预测表时正确确定了盈利预测基准，合理提出盈利预测各项假设，科学运用盈利预测的方法，不存在故意采用不合理的假设，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本盈利预测报告的编制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因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各种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时不应过分依赖该项资料。

### 第一部分 盈利预测基准

本公司拟通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自然人王新、李勇合法持有北京亿起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起联科技”）合计100%股权。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亿起联100%股权。本次盈利预测假设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完成，按照亿起联自2013年度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的口径模拟计算。

根据本公司和亿起联科技的2014年1-7月的实际经营业绩及公司2014年8-12月及2015年度的生产经营能力、投资计划和生产经营计划，在充分考虑了国内、国际市场变化趋势，本着实事求是，稳健性的原则，编制了本公司2014年8-12月及2015年度的盈利预测，编制所依据的会计政策及采用的计算方法同国家现行法律、法规、会计准则及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该盈利预测是以本公司对预测期间经营条件、经营环境、金融与税收政策和市场情况等方面的合理假设为前提，以公司预测期间已签订的销售合同、生产经营计划、营销计划、投资计划和费用预算等为依据，在充分考虑本公司的经营条件、经营环境、未来发展计划以及下列各项假设的前提下，采取较稳健的原则编制的。编制所依据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实际采用的会计政策相一致。

### 第二部分 盈利预测基本假设

#### 一、基本假设

- 1、本公司遵循的国家及地方的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在预测期间内无重大改变；
- 2、本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业务涉及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在预测期间无重大变化；
- 3、本公司适用的各种税项在预测期间的征收基础、计算方法及税率不会有重大改变；
- 4、国家现行的外汇汇率、通货膨胀率、银行信贷利率在预测期间无重大变动；

- 5、本公司 2014 年度及以后年度均能持续经营；
- 6、本公司从事行业的特点及产品市场状况无重大变化，预测期间公司产品销售价格、销售形式在正常范围内变动；
- 7、本公司的经营计划、资金筹措计划均能如期实现；
- 8、本公司的法人主体及相关的组织机构和会计主体不发生重大变化；
- 9、假设本公司盈利预测期内没有发生重大的资产并购事项和重大投资项目；
- 10、本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材料价格及对外销售的价格不会发生大的变动；
- 11、不存在重大不利因素影响公司签署合同的执行，本公司签署的合同均能按计划执行，并按约定完成验收；
- 12、预计本公司预测期内没有重大的呆、坏账发生，应收款项的规模和账龄年限不发生明显变化；
- 13、本公司的经营活动在预测期间内不会因人力缺乏、资源短缺或成本重大变动而受到不利影响；
- 14、本公司在预测期间内无自然灾害等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 15、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本公司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 二、特定假设

- 1、本公司所签署的采购和销售合同均能按相关合同约定及时履行。

## 第三部分 盈利预测说明

### 一、公司概况

#### （一）公司历史沿革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8 月 16 日，原名为北京久其北方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是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由自然人董泰湘出资 25 万元，自然人赵福君出资 20 万元，自然人欧阳曜出资 5 万元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上述出资业经北京中之光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99）京之验字第 606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01 年 8 月 10 日，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450 万元，分别由原股东董泰湘以货币形式追加投资 225 万元，原股东赵福君以货币形式追加投资 160 万元，原股东欧阳曜以货币形式追加投资 45 万元，新股东李坤奇以货币形式投资 10 万元，新股东施瑞丰以货币形式投资 10 万元，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50 万元变更为 500 万元。上述出资业经中科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中科华验字（2001）第 1420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01年11月23日,公司再次增加注册资金,新增的260万元,全部由新股东北京久其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无形资产(非专利技术)——“久其报表数据管理系统V2.0”软件技术的形式追加投入。公司的注册资本由原来的500万元变更为760万元。上述增资业经中鸿信建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中鸿信建元验字(2001)第56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01年12月18日,经京政体改股函[2001]65号文批准,公司整体改制为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并以截至2001年11月30日止经中鸿信建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净资产45,740,037.00元为基准,按1:1的比例折股,改制后公司注册资本45,740,037.00元,其中北京久其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15,643,093.00元,占注册资本的34.20%;董泰湘出资人民币15,048,472.00元,占注册资本的32.90%;赵福君出资人民币10,840,390.00元,占注册资本的23.70%;欧阳曜出资人民币3,018,842.00元,占注册资本的6.60%;李坤奇出资人民币594,620.00元,占注册资本的1.30%;施瑞丰出资人民币594,620.00元,占注册资本的1.30%。上述行为业经中鸿信建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中鸿信建元验字[2001]第61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根据本公司2007年度和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671号“关于核准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规定,本公司于2009年8月4日前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募集股份(A股)1,530万股,增加注册资本1,53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04.003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予以验证,并出具大信验字[2009]第1-0021号《验资报告》。

2010年5月,根据2009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公司以2009年12月31日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元(含税),共计派送现金30,520,018.50元;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8股,共计转增48,832,029.00股,转增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0,987.2066万元,上述变更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大信验资[2010]第1-0030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2年5月,根据2011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公司以2011年末总股本109,872,066.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21,974,413.20元;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共计转增65,923,239.00股,经转增后,公司的注册资本由原来的10,987.2066万元变更为17,579.5305万元,上述变更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大信验字[2012]第1-0056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截至2014年7月31日，本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北京久其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45,182,172.00	25.70
董泰湘	33,110,798.00	18.83
赵福君	23,617,123.00	13.43
欧阳曜	6,740,885.00	3.83
施瑞丰	1,013,979.00	0.58
其他社会公众股	66,130,348.00	37.63
合计	175,795,305.00	100.00

公司1999年12月10日被北京市软件企业认定和软件产品登记机关认定为软件企业（证书编号：京R—1999—0054）。

公司注册号：110000000798536

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大慧寺路5号3号楼3层

公司注册资本：17,579.5305万元

公司法定代表人：赵福君

公司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一般经营项目：电子计算机软件、硬件及外部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含网上销售）电子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打印纸及计算机耗材；计算机及外部设备租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公司主要从事报表管理软件、电子政务软件、集团管控软件、商业智能软件等管理软件的研究和开发，为政府部门和企业集团提供咨询及信息化管理解决方案，主要产品包括有决算报表、合并报表、商业智能、决策分析、战略管理、全面预算、集中核算、财辅管理、资产管理、全面绩效、风险管理、项目管理、经营统计和综合业务应用等。主营业务自设立以来未发生变更。

公司基本组织架构如下：

公司职能管理部门包括：政府事业部、企业集团第一事业部、企业集团第二事业部、通信行业事业部、电子政务事业部、大数据事业部、集团管控事业部、软件研究院、测试中心、董事会办公室、审计部、总裁办公室、投资管理部、公共事务部、市场部、售前咨询部、运营监管部、系统集成部、渠道管理部、财务部、人力资源部、品牌推广部、服务中心。

二级子公司设有北京久其政务软件有限公司、上海久其软件有限公司、广东久其软件有限公司、成都久其软件有限公司、西安久其软件有限公司、重庆久其软件有限公司、新疆久其科技有限公司、海南久其云计算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北邮中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三级子公司设有小驿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 （二）资产重组事项

### 1、交易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通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自然人王新、李勇合法持有北京亿起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起联”）合计 100% 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持有亿起联 100% 股权。

### 2、拟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拟购买资产是本次发行对象合计持有的亿起联100%的股权。

### 3、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根据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怀柔分局于 2014 年 5 月 14 日颁发的注册号为 110116010000261 《营业执照》，亿起联科技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北京亿起联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地：	北京市怀柔区渤海镇怀沙路 536 号 110 门
法定代表人：	王新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科技开发；网络技术服务；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承办展览展示；会议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主要从事移动广告推广业务、技术服务业务，主要产品包括 IOS 点积分、安卓点积分、展示广告等。

公司本部设有运营部、渠道部、商务部、销售部、财务部、技术部、客服部。2014 年新设全资子公司点入传媒科技（天津）有限公司、北京欢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 2013 年 11 月 11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311000411）。

### 4、标的公司的历史沿革

#### （1）亿起联科技设立

2007 年 1 月 25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怀柔分局做出《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京怀）企名称核（内）字[2007]第 12447970 号），预先核准亿起联科技的公司名称为“北京亿起联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北京真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2 月 9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京真诚验字[2007]0046 号），经北京真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已经收到股东以货币形式出资缴纳的注册资本共计 10 万元。

2007 年 2 月 9 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怀柔分局出具《准予设立登记通知书》（京工商怀注册企许字（2007）0009336 号），批准亿起联科技正式设立，并向亿起联科技颁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16010000261）。

亿起联科技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册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李春丽	10	100%
合计	10	100%

(2) 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年10月31日,亿起联科技作出股东决定,同意李春丽将其在公司10万元出资中的5.1万元转让给李石青。

2007年11月6日,李春丽与李石青签署《股权转让协议》。

2007年11月7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怀柔分局出具《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京工商怀注册企许字(2007)0014388号),对本次股权转让予以备案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亿起联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册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李石青	5.1	51%
李春丽	4.9	49%
合计	10	100%

(3) 第二次股权转让及第一次增资

2011年11月7日,亿起联科技做出股东会决议,同意李石青将其在公司的出资5.1万元转给李春丽;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00万元,增加的90万元出资由李春丽以货币出资形式缴纳39万元,新股东王新以货币形式缴纳51万元。

同日,李石青与李春丽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李春丽受让李石青在公司的5.1万元出资。

2011年11月7日,北京真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京真诚验字[2011]B0484号),经北京真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截至2011年11月7日止,亿起联科技已经收到李春丽、王新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90万元。

2011年11月7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怀柔分局出具《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京工商怀注册企许字(2011)0050368号),对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予以备案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亿起联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册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王新	51	51%
李春丽	49	49%
合计	100	100%

(4) 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1年11月18日,亿起联科技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李春丽将其在公司44.5万元出资转让给李勇,将4万元出资转让给李春淑,将0.5万元出资转让给王新。

同日，李春丽分别与李勇、李春淑、王新签署《出资转让协议书》，按照股东会决议转让其在公司的全部出资。

2011年12月13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怀柔分局出具《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京工商怀注册企许字（2011）0052257号），对本次股权转让予以备案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亿起联科技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册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王新	51.5	51.5%
李勇	44.5	44.5%
李春淑	4	4%
合计	100	100%

#### （5）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3年11月26日，亿起联科技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王新将其在亿起联科技的5万元出资转让给韩辉，同意李勇、李春淑分别将其在亿起联科技的1.5万元出资、4万元出资全部转让给王新。

2013年11月26日，李勇、李春淑、王新、韩辉四人就上述股权转让事宜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4年1月13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怀柔分局出具《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京工商怀注册企许字（2014）0068613号），对本次股权转让予以备案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亿起联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册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王新	52	52%
李勇	43	43%
韩辉	5	5%
合计	100	100%

#### （6）第五次股权变更

2013年12月24日，亿起联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等股权激励相关文件，并同意股东李勇、韩辉将其各自提供的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股权登记于股东王新名下。

2013年12月24日，李勇、韩辉、王新签署《北京亿起联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由李勇、韩辉分别转让其各自持有的4.3%、0.5%股权登记至王新名下，并全部用作向股权激励对象分配。

2014年3月12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怀柔分局出具《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京工商怀注册企许字（2014）0069300号），对本次股权转让予以备案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亿起联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册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王新	56.8	56.8%
李勇	38.7	38.7%
韩辉	4.5	4.5%
合计	100	100%

#### （7）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4年4月28日，亿起联召开股东会，同意股东韩辉将其在公司的出资转让给王新。

根据韩辉与王新于2014年5月10日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及韩辉出具的确认函并经律师访谈确认，韩辉将其名下的出资额4.5万元（占注册资本4.5%）以及由王新代为持有的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出资额0.5万元（占注册资本0.5%）全部转让给王新，转让价款参考公司净资产，总计作价为717,346.64元。

2014年5月14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怀柔分局出具《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京工商怀注册企许字（2014）0075446号），对本次股权转让予以备案登记。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册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王新	61.3	61.3%
李勇	38.7	38.7%
合计	100	100%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3、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4、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6、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 7、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B、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

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D、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E、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 F、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A、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 B、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 8、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单项余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如果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 2	内部及关联方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除有确定依据表明无法收回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外, 不确认坏账准备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0-6 个月	0	0
6-12 个月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15	15
3-5 年	20	2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及诉讼或对应收款项金额存在争议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如果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 9、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 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 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

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A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B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10、长期股权投资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 A、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 B、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 A、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 B、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

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 C、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首先按处置或收回投资的比例结转应终止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在此基础上，比较剩余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剩余持股比例计算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属于投资作价中体现的商誉部分，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属于投资成本小于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同时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原取得投资后至因处置投资导致转变为权益法核算之间被投资单位实现净损益中应享有的份额，一方面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对于原取得投资时至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扣除已发放及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中应享有的份额，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至处置投资之日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中享有的份额，调整当期损益；其他原因导致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应享有的份额，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

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 1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 12、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A、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B、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

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  
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  
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50	5	1.90-4.75
机器设备	4-8	5	11.88-23.75
运输设备	8-12	5	7.92-11.88

###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  
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  
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  
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  
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  
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  
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  
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  
产：

- A、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B、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C、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D、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  
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  
未确认的融资费。

### 13、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14、借款费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A、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

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B、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 15、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A、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 B、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公司的研究阶段支出一般是指公司对新产品提出产品立项申请后，研发部针对此产品的各项功能的进行研究定义、技术可行性分析、研发能力分析、产品创新能力分析、项目完成时间等情况进行分析研究阶段。研发支出—费用化支出包括在上述阶段所发生的费用，产品投产后的维护费用，以及其他不能计入资本化的费用。

**开发阶段：**指新产品立项申请经过开发阶段的研究分析，审批形成立项报告后，研发部门为此立项报告中所定义的产品进行开发、设计、测试、试产等，直至新产品完工转产，形成立项结案报告。上述开发阶段所发生的费用，计入研发支出—资本化支出。

####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16、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商誉不摊销，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17、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车位使用费、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

## 18、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 19、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B、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20、收入

###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A、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B、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C、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D、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E、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

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 **A、积分墙广告业务收入确认和计量方法**

在与广告主实际结算后确认收入。

##### **B、展示广告业务收入确认和计量方法**

在与广告主实际结算后确认收入。

##### **C、技术服务收入确认和计量方法**

技术服务收入，主要是指按合同要求向客户提供技术咨询、实施和产品售后服务等业务。

技术服务收入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

## **21、政府补助**

###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 会计处理**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2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

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23、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本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公司的母公司；
- （2）本公司的子公司；
- （3）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 三、 税项

###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6%、3%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0%、15%、20%、 25%

##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 1、 所得税：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商务部与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认定 2013—2014 年度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名单的通知》（发改高技[2013]2458 号），本公司被认定为“2013-2014 年度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 号）的规定，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可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 10% 税率征收的优惠政策。通过此次认定后，公司 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的企业所得税将执行 10% 的税率。

北京久其政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邮中望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上海久其软件有限公司、北京亿起联科技有限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新疆久其科技有限公司执行 20%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其他各子公司暂执行 2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 2、 增值税：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上海久其软件有限公司、广东久其软件有限公司、北京久其政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成都久其软件有限公司、新疆久其科技有限公司、西安久其软件有限公司、北京北邮中望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公司其他子公司均为小规模纳税人，按 3% 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根据国务院国发[2011]4 号文件《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 17% 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上海久其软件有限公司、广东久其软件有限公司、北京久其政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北邮中望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适用此规定。

####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 (一) 子公司情况

#####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例(%)	是否合并报表
西安久其软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西安	计算机软、硬件行业	300.00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软硬件产品销售	300.00		100.00	100.00	是
上海久其软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上海	计算机软、硬件行业	300.00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软硬件产品销售	300.00		100.00	100.00	是
成都久其软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成都	计算机软、硬件行业	300.00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软硬件产品销售	300.00		100.00	100.00	是
广东久其软件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广州	计算机软、硬件行业	300.00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软硬件产品销售	200.00		66.70	66.70	是
北京久其政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京	计算机软、硬件行业	3,200.00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软硬件产品销售	3,184.00		99.50	99.50	是
新疆久其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乌鲁木齐	计算机软、硬件行业	300.00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软硬件产品销售	300.00		100.00	100.00	是
重庆久其软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重庆	计算机软、硬件行业	1,000.00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软硬件产品销售	1,000.00		100.00	100.00	是
北京北邮中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京	计算机软、硬件行业	1,000.00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软硬件产品销售	750.25		83.24	83.24	是
海南久其云计算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澄迈	计算机软、硬件行业	3,000.00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软硬件产品销售	1,500.00		100.00	100.00	是
小骅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海口	计算机软、硬件行业	1,000.00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 软硬件产品销售	0.00		70.00	70.00	是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例(%)	是否合并报表
北京亿起联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	移动互联网广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是

## (二)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本期增加合并单位 2 家，原因为：

2014年6月19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久其云计算科技有限公司与自然人王宏斌、自然人曲天来合资在海南注册设立一家控股子公司小驿科技（海南）有限公司。海南久其云计算科技有限公司持有小驿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70%股权。截至本期期末，本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亿起联及其子公司点入传媒科技（天津）有限公司、北京欢聚科技有限公司为本次资产重组收购的目标公司，故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 (三)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取得日净资产	期初至取得日净利润
小驿科技（海南）有限公司	0.00	0.00
北京亿起联科技有限公司	17,991,446.22	16,527,634.43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无。

## 五、 备考合并盈利预测表主要项目说明

### (一) 营业收入

类别	2013年度实际数	2014年1-7月实际数	2014年8-12月预测数	2014年度预测数合计	2015年度预测数
软件销售收入	168,533,263.63	48,449,192.66	100,783,285.97	149,232,478.63	164,472,115.38
硬件销售收入	2,269,606.87	954,446.17	1,908,801.69	2,863,247.86	3,292,735.04
技术服务收入	117,971,621.65	60,229,133.01	109,623,010.50	169,852,143.51	199,893,849.58
安卓广告平台收入	4,117,818.00	3,478,162.25	17,452,830.00	20,930,992.25	50,864,780.00
IOS广告平台收入	18,218,406.22	84,100,425.71	83,301,886.00	167,402,311.71	220,597,484.00
其他收入	770,958.85	336,109.20	0.00	336,109.20	0.00
合计	311,881,675.22	197,547,469.00	313,069,814.16	510,617,283.16	639,120,964.00

营业收入预测说明：

本公司 2014 年营业收入的预计是以 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已实现营业收入和变动趋势为基础，结合已签订合同和本公司年度业绩目标、经营计划等因素进行分析测算而确定。预计 201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10,617,283.16 元，比 2013 年度增加 198,735,607.94 元，增加比例为 63.72%。

2015 年度营业收入预计较上年增长 25.17%，实现营业收入 639,120,964.00 元。收

入预期增长主要原因:

1、面向政府客户的电子政务业务以及面向企业客户的集团管控业务具有长期的产品和技术积累，有能力满足客户对信息系统产品和研发服务的要求，同时公司紧随技术与行业发展趋势，开始积极布局移动互联网业务。

2、移动互联网广告业务快速发展，预计2015年收入较2014年增长42.11%。

## (二) 营业成本

类别	2013年度实际数	2014年1-7月实际数	2014年8-12月预测数	2014年度预测数合计	2015年度预测数
软件销售成本	1,377,426.93	997,697.50	1,865,517.03	2,863,214.53	5,660,185.67
硬件销售成本	2,151,657.67	901,564.85	1,818,520.62	2,720,085.47	3,128,098.29
技术服务成本	4,305,789.09	8,652,253.37	498,312.61	9,150,565.98	5,996,816.04
安卓广告平台成本	3,207,480.12	3,025,519.79	14,249,056.00	17,274,575.79	40,691,824.00
IOS广告平台成本	11,755,135.11	55,595,417.58	55,070,877.00	110,666,294.58	150,006,289.12
合计	22,797,488.92	69,172,453.09	73,502,283.26	142,674,736.35	205,483,213.12

(1) 营业成本预测说明:

本公司的成本主要是软件产品生产成本、硬件产品采购成本和技术服务第三方采购成本以及广告业务成本，营业成本根据2013年度和2014年1-7月实际毛利率，结合预测期内营业收入预测数据进行计算确定。

营业成本预测期增加主要原因系营业收入预期增长所致。

(2) 营业业务毛利率情况

类别	2013年度实际数	2014年1-7月实际数	2014年8-12月预测数	2014年度预测数合计	2015年度预测数
软件销售收入	99.18%	97.94%	98.15%	98.08%	96.56%
硬件销售收入	5.20%	5.54%	4.73%	5.00%	5.00%
技术服务收入	96.35%	85.63%	99.55%	94.61%	97.00%
安卓广告平台收入	22.11%	13.01%	18.36%	17.47%	20.00%
IOS广告平台收入	35.48%	33.89%	33.89%	33.89%	32.00%
综合毛利率	92.69%	64.98%	76.52%	72.06%	67.85%

公司业务结构稳定，毛利率没有显著变动。

## (三) 营业税金及附加

类别	2013年度实际数	2014年1-7月实际数	2014年8-12月预测数	2014年度预测数合计	2015年度预测数
营业税	621,726.01	32,536.80	-	32,536.80	-
城市维护建设税	879,003.29	448,761.56	877,673.63	1,326,435.19	1,546,415.92
教育费附加	625,130.33	303,983.03	612,779.20	916,762.23	1,068,552.08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149.91	58,381.70	49,038.40	107,420.10	125,992.00
文化事业建设费	22,245.23	110,616.17	94,303.66	204,919.83	242,292.83

类别	2013年度实际数	2014年1-7月实际数	2014年8-12月预测数	2014年度预测数合计	2015年度预测数
其他	2,444.31	2,446.18	-	2,446.18	-
合计	2,163,699.08	956,725.44	1,633,794.89	2,590,520.33	2,983,252.83

营业税金及附加预测说明:

2014年度预测数比2013年度增长19.73%，主要增加原因是移动互联网业务预计快速增长，减少因素是“营改增”的税收政策在全国铺开，营业税下降；2015年度预测数比2014年度预测数增加15.16%，与收入预计增长相适应。

(四) 销售费用

类别	2013年度实际数	2014年1-7月实际数	2014年8-12月预测数	2014年度预测数合计	2015年度预测数
工资及福利费	16,838,534.88	9,599,175.13	14,516,328.39	24,115,503.52	28,790,302.60
业务招待费	1,670,049.30	1,021,945.42	2,133,945.68	3,155,891.10	4,256,465.75
推广宣传费	513,822.62	2,528,762.69	1,637,980.39	4,166,743.08	4,635,452.87
差旅费	1,157,763.70	511,133.20	1,065,726.04	1,576,859.24	2,164,328.38
办公费	105,390.88	258,745.73	598,216.23	856,961.96	1,222,550.59
其他费用	2,962,075.24	944,274.18	2,215,795.48	3,160,069.66	3,818,794.44
合计	23,247,636.62	14,864,036.35	22,167,992.21	37,032,028.56	44,887,894.63

销售费用预测说明:

2014年度预测数比2013年度实际数增长59.29%，2015年度预测数比2014年度预测数增长21.21%。预测期内销售费用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预测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项目数量大幅度增加，员工薪酬、业务招待费、推广宣传费、差旅费、办公费等支出也将相应增加。

(五) 管理费用

类别	2013年度实际数	2014年1-7月实际数	2014年8-12月预测数	2014年度预测数合计	2015年度预测数
研发费用	105,345,215.63	59,485,649.18	45,845,855.56	105,331,504.74	142,311,319.72
工资及福利费	64,896,404.02	31,048,855.58	56,484,505.13	87,533,360.71	74,821,766.18
差旅费	2,595,860.64	1,171,008.76	828,775.49	1,999,784.25	1,902,833.54
折旧费	5,109,732.05	3,030,204.26	2,353,513.24	5,383,717.50	5,455,819.88
业务招待费	5,590,420.40	3,084,536.81	2,386,000.90	5,470,537.71	5,427,185.88
办公费	3,020,203.10	1,328,353.10	1,090,535.07	2,418,888.17	2,512,242.57
汽车费	2,361,812.97	1,344,556.10	994,928.90	2,339,485.00	2,259,214.40
会议费	2,420,379.70	240,249.00	1,306,829.03	1,547,078.03	2,967,455.22
聘请中介机构费	3,224,254.17	814,993.58	389,886.08	1,204,879.66	1,158,252.8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74,946.76	990,246.43	770,463.39	1,760,709.82	1,749,513.96
房租费	445,500.00	267,561.00	436,700.00	704,261.00	948,024.00
其他费用	10,365,691.04	11,352,070.86	6,630,730.03	17,982,800.89	18,743,919.77
合计	207,150,420.48	114,158,284.66	119,518,722.83	233,677,007.49	260,257,548.00

管理费用预测说明:

2014年度预测数比2013年度实际数增长12.80%，2015年度预测数比2014年度预

测数增长 11.37%。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员工薪酬、研发费用、会议培训、办公费等支出也将相应增加。

#### (六) 财务费用

类别	2013 年度实际数	2014 年 1-7 月实际数	2014 年 8-12 月预测数	2014 年度预测数合计	2015 年度预测数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3,240,834.20	1,880,605.66	983,344.19	2,863,949.85	1,409,348.85
手续费	13,048.72	7,480.33	15,361.36	22,841.69	40,263.63
合计	-3,227,785.48	-1,873,125.33	-967,982.83	-2,841,108.16	-1,369,085.22

财务费用说明：

预测期间公司将继续以自有闲置资金投向资本市场安全性高、期限短的银行理财产品、其他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以及固定收益类债券和国债逆回购等投资品种，同时受公司战略扩张的需要，对外投资预计增加，预测银行定期类存款存量下降，利息收入相应减少。

#### (七) 资产减值损失

类别	2013 年度实际数	2014 年 1-7 月实际数	2014 年 8-12 月预测数	2014 年度预测数合计	2015 年度预测数
坏账准备	1,036,227.56	1,686,338.47	800,000.00	2,486,338.47	2,600,000.00
商誉减值损失	2,971,594.34	-	-	-	-
合计	4,007,821.90	1,686,338.47	800,000.00	2,486,338.47	2,600,000.00

资产减值损失说明：

预测期内，本公司仅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项需计提坏账准备；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不存在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根据以往公司账龄分布情况，以及预测未来应收账款的规模，并结合本公司的坏账政策来计算资产减值损失，预计 2014 年资产减值损失较 2013 年有所减少。

#### (八) 投资收益

类别	2013 年度实际数	2014 年 1-7 月实际数	2014 年 8-12 月预测数	2014 年度预测数合计	2015 年度预测数
长期股权投资	-1,786,676.19	-2,415,604.76	3,177,076.26	761,471.50	989,912.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42,535.62	2,672,432.46	1,579,375.00	4,251,807.46	4,464,397.83
持有至到期投资	3,024,949.20	3,124,109.59	2,493,750.00	5,617,859.59	5,898,752.57
合计	4,480,808.63	3,380,937.29	7,250,201.26	10,631,138.55	11,353,063.35

投资收益说明：

根据联营企业未来经营预计，2014-2015 年参股公司的利润向好，长期股权投资的损益调整预计增加；根据公司 2014-2015 年理财投资的计划目标，预测期间公司将继续以自有闲置资金投向资本市场安全性高、期限短的银行理财产品、其他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以及固定收益类债券和国债逆回购等投资品种。预计 2014 年投资收益

10,631,138.55元，比2013年增加6,150,329.92元，增长比例137.26%；2015年延续2014年的投资计划，预计比2014年增长比例6.79%。

#### (九) 营业外收入

类别	2013年度实际数	2014年1-7月实际数	2014年8-12月预测数	2014年度预测数合计	2015年度预测数
政府补贴	2,303,946.16	989,908.38	8,578,985.02	9,568,893.40	6,800,000.00
增值税即增即退	5,416,272.13	2,153,849.33	1,029,679.70	3,183,529.03	2,950,000.00
其他	299,974.96	4,425.50	-	4,425.50	-
合计	8,020,193.25	3,148,183.21	9,608,664.72	12,756,847.93	9,750,000.00

营业外收入说明：

根据公司现有及拟申报的政府补贴项目，预测2014年取得补贴资金明显增加，2015年取得补贴资金有所下降；同时公司享受软件产品即征即退税优惠，但受收入结构影响，技术服务类增值税增长而软件产品类增值税增长有限，故预测退税收入下降。据此预测2014年营业外收入比2013年增加4,736,654.68元，增长59.06%；2015年比2014年下降23.57%。

#### (十) 营业外支出

鉴于营业外支出具有偶然性和不确定性，未列入预测范围。

#### (十一) 所得税费用

类别	2013年度实际数	2014年1-7月实际数	2014年8-12月预测数	2014年度预测数合计	2015年度预测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4,667,663.19	3,022,383.70	8,618,848.59	11,635,639.90	14,697,142.06
递延所得税费用	60,032.19	-102,795.98	-174,436.08	-271,639.67	-286,328.34
合计	4,727,695.38	2,919,587.72	8,444,412.51	11,364,000.23	14,410,813.72

所得税费用说明：

所得税费用是根据预测年度预计利润总额加减纳税调整事项后按照适用税率预测。

### 六、影响盈利预测结果实现的主要风险及对策

#### (一) 主要风险

##### 1、市场风险

本公司长期致力于为政府部门和企业集团提供咨询及信息化管理解决方案，研究设计开发的产品及解决方案在财政、国资、统计、民政、交通、通信、金融、建筑、冶金、军工、能源、化工、旅游和商贸等多个领域发挥着重要作用，树立了良好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拥有良好的客户资源和市场优势地位。传统软件行业不仅受到外部经济环境和政策环境的影响，更面临着来自新兴产业市场冲击和资源竞争的风险，加之行业自身竞争日趋白热化，公司的市场机遇和业务拓展成效存在不确定

性。此外，公司近年来培育的部分新业务和新产品尚处于积累和投入阶段，在加大公司经营成本的同时，亦存在由于市场变化而达不到预期收益目标的可能性，进而影响本公司的经济效益。

## 2、人才流失

对于软件行业来说，研发技术人才是公司的核心资源之一，是保持和提升公司竞争力的关键要素。本公司拥有一支素质较高、专业、稳定的人才梯队，在同行业形成了较强的专业人才优势。本公司的管理团队及核心员工的稳定性是决定本公司未来发展的重要因素，核心管理及技术人才的流失将对本公司的经营和业务的持续性和稳定性造成不利影响。

## 3、税收优惠风险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商务部与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的《关于认定2013—2014年度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名单的通知》（发改高技[2013]2458号），本公司被认定为“2013-2014年度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号）的规定，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可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10%税率征收的优惠政策。通过此次认定后，公司2013年度和2014年度的企业所得税将执行10%的税率。如果本公司未申请通过重点软件企业审批或未通过税务机关年度减免税备案，或者国家关于税收优惠的法规变化，其将可能无法在未来年度继续享受税收优惠。

## (二) 公司对策

### 1、针对市场风险

软件信息服务业的迅猛发展带动技术与产品的升级和创新。基于对行业发展趋势预测判断能力，本公司应持续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升级完善产品和解决方案，广泛深入地挖掘各级政府及各领域企业客户的市场需求，制定科学有效的市场战略规划，按照计划布局开展研发工作，保持快速稳定的发展趋势。

### 2、针对人员流失的风险

通过建立科学合理的绩效和激励机制，建立并完善多向的职业发展阶梯、提升人员技能培训等方式减少核心骨干人员的流失。

### 3、针对税收优惠风险

本公司将继续加强技术研发投入，加强研发队伍建设，增强自主研发能力，保证高新技术收入及软件收入稳定增长，降低税收优惠政策变动对公司经营的不利影响。

## 七、其他重大事项说明

本公司的盈利预测已综合考虑各方面的因素，并遵循了谨慎性原则。但是，由于盈利预测所依据的假设具有不确定性，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进行投资时不应过于依赖本盈利预测。

## 八、盈利预测的批准

本盈利预测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9月9日批准报出。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九月九日